

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

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

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诺威”、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13日开市起停牌。现就公司停牌之前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事宜作以下说明：

因筹划本次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13日开市起停牌。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（2021年7月12日）收盘价格为13.98元/股，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（2021年6月11日）收盘价为14.09元/股，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-0.78%，同期创业板指数（399006.SZ）累计涨幅7.16%。新诺威行业代码为C14，食品制造业，同期证监会食品制造指数（883112.WI）累计跌幅-8.6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 (2021年6月11日)	停牌前第一个交易日 (2021年7月12日)	涨跌幅
公司（300765.SZ）股票收盘价	14.09	13.98	-0.78%
创业板指数（399006.SZ）	3,298.50	3,534.76	7.16%
证监会食品制造（883112.WI）	11,064.90	10,110.56	-8.62%
剔除大盘影响涨跌幅			-7.94%
剔除同行业板块行业因素涨跌幅			7.84%

综上，在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，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%，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的相关标准。

特此说明。

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7日